

建信稳定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第一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4年4月22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2014年4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书中的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书日期2014年1月1日起至3月31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建信稳定添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435
交易代码	00043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12月16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39,272,939.99份

通过积极主动的资产配置管理为投资人创造较高的当期收入和稳定的长期资本增值。

本基金主要通过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等资产配置策略,结合久期管理及信用评价的综合管理,构建和维持投资组合。

同时在固定收益类投资所提供的稳健收益的基础上,进行股票投资,本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对股票投资的补助和支撑,以本基金管理人对股票投资的预期收益为基准。

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书中的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书日期2014年1月1日起至3月31日止。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4年1月1日-2014年3月31日)
1.本期实现收入	5,444,545.84
2.本期利润	4,058,996.92
3.期末可供基金份额利润	0.0104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31,371,533.57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8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费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本基金合同于2013年12月10日生效,截至报告期末仍处于建仓期。

4.2.1.1 公开募集基金的业绩

5.3.1.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	净值增长基准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50%	0.10%	1.62%	0.08%	-1.12%

5.3.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合同于2013年12月10日生效,截至报告期末仍处于建仓期。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朱建华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3年12月10日	-	6

硕士,曾任大摩渣打系基金经理,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公司项目经理,2007年1月加入建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评价部基金经理,2008年1月任评价部总经理,2009年6月任基金经理,2010年1月任基金经理,2011年1月任基金经理,2012年1月任基金经理,2013年5月任基金经理,2014年1月任基金经理,2014年5月任基金经理,2014年11月任基金经理,2015年1月任基金经理,2015年5月任基金经理,2015年6月任基金经理,2015年7月任基金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内不存在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管理人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利益,严格遵守了《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建信稳定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有关规定。

4.3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了公平对待投资人,保护投资人利益,避免出现不正当关联交易、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行为,公司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证券投资基金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公平交易制度及公平交易行为的控制》、《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公平交易管理实施细则》、《公平交易管理办法》等风险管理制度,公司使用的交易系统中设置了公平交易模块,一旦出现不同基金同时买卖同一证券时,系统自动切换至公平交易模块并持续执行。

4.4 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执行情况

4.4.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3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4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5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6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7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8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9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10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1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1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13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14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15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16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17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18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19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20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2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2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23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24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25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26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27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28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29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30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33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34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35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36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37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38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39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40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4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4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43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44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45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46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47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48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49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50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5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5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53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54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55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56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57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58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59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60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6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6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63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64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65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66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67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68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69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70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7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7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73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74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75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76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77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78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79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80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8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8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83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84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85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86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87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88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89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90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9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9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93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94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95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96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97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98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99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4.100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div